

立法会五题：法律科技及人工智能的应用

以下是今日（七月九日）在立法会会议上陈曼琪议员的提问和署理律政司司长张国钧博士的答覆：

问题：

据悉律政司一直积极推动法律界提升对法律科技，以及人工智能（AI）的应用。有意见认为政府应积极研发于普通法领域应用 AI 工具（例如由香港生成式人工智能研发中心所研发的大语言模型），以提高法律界的运作效率及竞争力。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目前有否研发应用于普通法领域的大语言模型；如有，具体详情及推展时间表为何；如否，原因为何；

（二）有否计划定期与内地举办法律科技及 AI 高峰论坛或国际展览，以促进内地与香港在法律科技上的交流合作；如有，详情为何；如否，原因为何；有否计划引进内地的法律科技将之应用于香港普通法领域，并助力内地在法律方面的 AI 服务产品拓展至香港及海外；如有，详情为何；如否，原因为何；及

（三）有何措施确保香港中小型律师事务所能受惠于法律科技及 AI 的发展，例如提供技术支援、设立「法律科技设备」免税额，以及资助其购置法律科技相关设备？

答覆：

主席：

（一）由香港科技大学牵头的跨校合作研究中心——香港生成式人工智能研发中心（HKGAI）已开发了香港首个基于 DeepSeek 模型进行全参数微调的本地人工智能大语言模型「HKGAI V1」。HKGAI 基于该本地大语言模型开发了多个适用于不同公务领域的垂直应用，包括生成式人工智能文书辅助应用程序「港文通」，以及与法律相关的「港法通」。律政司现正参与「港文通」的试用计划，并会在检讨成效之后积极考虑参与「港法通」的试用。与此同时，香港中文大学法律学院最近亦与人工智能软件公司合作，在粤语大模型的基础上共同开发法律资讯 AI 模型，推动法律制度和行业的数码化转型。而香港理工大学孵化企业智法数科（WiseLaw Digital Technology）最近亦发布了其人工智能赋能法律产学研创新成果。律政司将根据试用成果、市场科技发展、法律业界及社会需求，以及相关资源配置等因素，与 HKGAI 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或机构展开合作，致力研究及推动人工智能在法律领域的进一步应用，尤其是与

香港法律相关的大型语言模型。

（二）律政司十分重视法律科技及人工智能领域的发展，并认为举办相关论坛或展览是促进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目前，律政司正积极筹备相关活动，目标是今年内举办首个大型活动，面向全球海内外的参与者，打造一个多元开放的交流平台，促进各地智慧与经验的共享。

目前，我们留意到内地有不少法律科技企业发展成熟。由于内地法律科技现时主要针对内地法律体系设计，未必能简单直接地引入香港的普通法市场。然而，我们非常鼓励内地法律科技企业落户香港开拓本地法律市场，开发提供适合香港普通法市场的 AI 产品，并利用香港作为跳板开拓海外其他普通法地区的市场。

（三）为推动法律科技的发展，律政司于二〇二五年一月正式成立推动法律科技发展谘询小组（谘询小组），邀请业界及各方持份者共同研究和制订有关法律科技的政策措施。谘询小组成员涵盖法律及争议解决业界、法律学院及法律科技业界等，当中亦有中小型律师事务所的代表，确保政策能符合业界的需要。

谘询小组特别关注到中小型律师事务所在推动法律科技应用上的挑战。除经济因素外，我们理解中小型律师事务所普遍对法律科技的认识不足，且传统执业模式较少依赖科技，影响了他们采用新技术的意愿。

针对此情况，律政司接纳了谘询小组的建议，计划分三阶段，循序渐进推动法律界应用科技：

（1）第一阶段：法律科技的认识和教育

推动法律科技政策的首个阶段目标是要提高法律业界对法律科技的认识，并了解应用法律科技可为业界带来的好处及应具备的风险管理意识，藉以改变业内一些固有思维模式及习惯。为此，律政司现正举办一系列与法律科技相关的圆桌会议和活动，以提高业界对法律科技的认识，并促进法律业界和法律科技专家交流和分享，令业界能够规划可行的法律科技应用方案。

律政司也意识到让法律学生了解法律科技的重要性，会透过法律教育及培训常设委员会的平台，与法律教育及培训工作的持份者研究在法律教育课程内加强有关法律科技的培训。律政司亦计划起草及发布路线图，以协助法律业界开展法律科技应用之路；律政司亦计划发布道德及安全指引，让法律业界在使用法律科技时遵循。

（2）第二阶段：推动业界认识法律科技产品

律政司有意筹划举办法律科技产品博览，让法律业界接触和体验市场上不同的法律科技产品，找出适合其业务发展的法律科技解决方案。

此外，我们亦正考虑进行市场调查，为法律业界统整在市场上提供的法律科技产品清单，为法律业界提供较为全面的资讯作参考。

（3）第三阶段：推动业界使用法律科技

律政司会鼓励本地及海内外法律科技企业在本地市场发展，建立香港的法律科技生态系统。律政司将审视上述策略的成效，并在适当时间以政策措施推动业界使用法律科技，并会不时检讨现行法律制度，以更好地支持和规管创新和新兴法律科技的发展。

透过上述策略，我们希望能有效提升法律业界对法律科技的认识和应用，从而提升工作效率和专业服务质素，巩固香港作为亚太区国际法律服务及争议解决中心的地位。

多谢主席。

完

2025 年 7 月 9 日（星期三）